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5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在公司六楼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人，王戈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刘国宏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刘肇怀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英飞拓：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0）详见2024年12月31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刘肇怀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六次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详见2024年12月3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英飞拓：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1)、《英飞拓：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以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详见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推进会计差错更正事项顺利完成，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良性循环向好发展，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肇怀先生出具承诺函，为公司子公司的部分债权（17,299 万元）提供增信措施。

董事章伟先生、王戈先生提请关注：1. 增信措施对于公司短期经营流动性资金的需求存在补充不充分的风险；2. 增信措施中的部分担保物为公司股票，其价值受二级市场股价波动影响，存在质押物担保不足的风险。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英飞拓：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 详见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英飞拓：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详见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英飞拓：财务管理制度》详见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英飞拓：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英飞拓：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详见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

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考核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肇怀先生、章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英飞拓：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04）详见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3.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4.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